修武县实验中学、实验小学续建项目施工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修招 F-2026-008 号　采购编号：修财招标采购-2026-30　　项目编号：焦公资工程 F2026-044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修武县实验中学、实验小学续建项目已由修武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修发改社会[2026]33 号批准建设，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统一代码为2607-410821-04-01-362316，项目业主为修武县教育体育局，招标人为修武县教育体育局，建设资金来自拟申请上级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在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修武县实验中学、实验小学续建项目

建设地点：位于修武县丰收路与经一路交叉口东南角。

规模：本项目为修武县天阶学校续建项目，在现有主体建筑的基础上，对1#、2＃、3#楼进行装修，并完成其内部的电气、给排水、消防、暖通、弱电等配套管网工程。建设校区内的绿化、铺装、道路、运动场地（含足球场、篮球场等）及室外给排水、电气、供暖等管网工程。项目建成后，将形成一所包含小学 6 轨、中学 10 轨的九年一贯制学校，可提供 3120 个学位。

合同估算价：总投资 69687079.32 元。

计划工期：365 日历天

招标范围：本项目招标文件、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答疑纪要包含的所有内容。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为一个标段

2.2 执行的招标投标/政府采购政策：执行的招标投标/政府采购政策：依据《在工程建设中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促进民间投资发展的若干措施>的指导意见》《关于发布焦作市 2026 年上半年建筑市场信用红榜企业暨优质企业雁阵培育名单的通告》（焦建建【2026】29 号），焦作市建筑业企业雁阵培育行动（添翼计划）名单企业参与以工代赈项目和扶持中小企业发展项目（含代建制项目）的投标企业，免于缴纳现金投标保证金。

2.3 其他：该项目使用“评定分离”方式招标，定标方式为：（核查随机法）

政策依据：《河南省政府投资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评定分离”管理办法

（试行）》（豫发改公管规〔2025〕559号）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 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2项目经理要求：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 建筑工程 专业 贰 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注册单位与投标人一致），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须为本单位正式人员并提供劳动合同及养老保险参保证明，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本项目实行项目经理实名制，建设工期内项目经理必须保证在本工程开展工作，原则上不允许变更，如有特殊原因确需变更的，请遵照《关于转发焦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进一步加强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任职履职管理工作的通知》（焦工改〔2024〕2 号）执行，在申报施工许可前变更项目经理的，按照焦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加强房建市政工程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变更的补充通知》文件执行。

3.3业绩要求：投标人自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完成过4800万元以上的类似项目业绩(须提供施工合同协议书、中标通知书,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3.4财务要求：投标人财务状况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务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提供近三年（2023、2024、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部门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投标人的成立时间少于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3.5信誉要求：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和拟派项目经理不得存在以下情形之一：

3.5.1被列入全国或省级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黑名单”且在管理期限内的（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

3.5.2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且在管理期限内的；

3.5.3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且在管理期限内的；

3.5.4投标所用资质项在全国或省级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资质状况被标注资质异常状态的（投标人）；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开评标时通过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信用中国”网站、省级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等

渠道查询（开始查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对列入上述“黑名单”“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及存在“注册人员不足”情况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招投标活动，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进行打印存档。

3.6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3.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8 其他要求：投标人已标价工程量清单需以 YDJC 格式上传，同时确认包含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造价软件锁号、软件加密锁使用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

（1）招标人应对该项目中标候选人的资格、业绩等信息进行审查，发现投标人不符合招标文件资格审查标准、存在虚假或不实材料的，招标人将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并将违法违规情况移交至行政监督部门。

（2）合同签订前，招标人有权对该项目中标人的资格、人员信息等进行核查，发现有虚假或不实信息的，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人资格，并重新组织定标或重新招标。

4. 获取招标文件

4.1.网上获取：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登录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ggzy.jiaozuo.gov.cn/TPBidder/memberLogin）-招标公告-文件下载，进行招标文件下载。如投多个标段，应分别获取所投各标段的招标文件。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获取招标文件。

4.2.招标文件获取时间： 2026 年 11 月 5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6 年 11 月 11 日 23 时 59 分。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2026 年 11 月 25 日 8 时 30 分。

5.2.递交方式：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交易平台加密上传。

5.3.逾期上传或者未按要求解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特别提醒：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和全程电子评标方式，潜在投标人可提前在焦作市交易中心官网首页---下载中心--下载《焦作市电子招投标系统操作手册》和《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投标文件制作工作工具》等，查看操作说明，按要求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和上传等。为避免网络拥堵等不可控因素影响投标文件的上传，请提前上传投标文件，并在开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签到，按要求解密投标文件。投标文件的递交方式详见招标文件前附表 4.2.2。因文件未及时上传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河南省政府采购网、焦作市政府采购网上发布。

7.异议受理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在招标过程中如有异议请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依法向招标人提出异议。

8.联系方式

招标人（异议受理单位）：修武县教育体育局
地　址：河南省修武县七贤大道 298 号
联系人：李哲
电　话：0391-7188096
电子邮箱：jyjxmb008@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星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郭敏净
项目组其他成员：苏娜娜、周明月
地　址：修武县政务服务中心 5 楼 507 室（修武县宁城路 69 号）
联系人：郭敏净
电　话：0391-7780808
电子邮箱：xg2025123456@126.com

监督单位（投诉受理单位）：修武县建设工程招投标服务中心

地　　址：河南省修武县竹林大道98号

电　　话：0391-7183390

电子邮箱：xwzbb123@163.com

修武县建设工程招投标领域涉黑涉恶违法线索举报电话：

修武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0391-7192293

2026年11月4日